石政办〔2020〕14号

石井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南安市林业局印发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涉林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

现将《南安市林业局印发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涉林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林〔2020〕14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涉林防控工作。

石井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